

深圳市博安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年10月14日，深圳市博安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深圳市博安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现就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一、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第十四条第二款之规定，“同次发行的同种类股份，每一股份的发行条件和价格应当相同；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所认购的股份，每股应当支付相同价额。股票发行前的在册股东没有股份优先认购权”，本次发行现有股东无优先认购安排。

现有股东是指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2年10月10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二、其他投资者认购程序

（一）其他投资者认购安排

序号	认购人名称	拟认购数量（股）	认购价格（元/股）	拟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1	洛阳诚合日臻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69,618	5.60	39,029,860.80	现金

合计	-	6,969,618	-	39,029,860.80	-
----	---	-----------	---	---------------	---

（二）其他投资者缴款时间

缴款起始日	2022年11月2日
缴款截止日	2022年11月10日

（三）认购程序：

1. 认购人需在指定的缴款日期间（含当日），将认购资金足额汇入公司为本本次股票发行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2. 2022年11月10日前（含当日），认购人将汇款转账凭证扫描件发送至公司联系人的微信或者指定邮箱（wenyp@tech-now.com），同时电话确认。

（四）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

认购人在上述规定时间内将认购资金足额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确认认购人的认购资金到账无误后，以电话或者邮件等形式通知认购人股份认购成功。

三、缴款账户

户名	深圳市博安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
开户行	中国银行深圳南油支行
账号	762775385799

银行对增资款缴款的要求：

1. 汇款时，收款人账号、户名严格按照以上专项账户信息填写。汇款人应与认购人为同一人，不得使用他人账户代汇。

2. 在汇入款项时，需在汇款用途栏、备注栏或摘要栏中注明“投资款”字样。

3. 汇款金额严格按照认购数量所需金额汇入，请勿多汇或少汇，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中扣除。

四、其他注意事项

1. 对于认购人在股份认购过程中出现的任何问题，公司将及时与认购人进行联络，以保证认购的顺利完成；对于由于与认购人无法取得联系而引起的各种责任和问题将由认购人自行承担；

2. 对于在 2022 年 11 月 10 日之前收到认购人的汇款转账凭证，但未在 2022 年 11 月 10 日之前收到银行到账确认通知，公司将与银行、认购人确认未能及时到账的原因，并尽快解决出现的问题；

3. 认购人最终认购股份数量以 2022 年 11 月 10 日到账的认购资金为准，未按本认购公告约定的将认为全部或部分放弃认购。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	赵启国
电话	0755-23503702
联系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华丰智慧创新港 C 座 410

六、备查文件

- （一）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二）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博安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31 日

